

# 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章程

## 第一章 总纲

**第一条 组织性质：**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（以下简称院研究生会）是在中国共产党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的指导下，在共青团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的领导下，体现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“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、自我教育”的群众性组织。

**第二条 组织宗旨：**立足科研，协助老师，团结同学，培育英才。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、自我教育。维护学生合法权益，丰富科研文化生活，提高研究生综合素质。

**第三条 组织原则：**院研究生会各级组织实行民主集中制。

**第四条 基本任务：**

1.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认真执行和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及学校的有关精神，团结和引导全院学生，对他们进行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的宣传教育，坚持以学习为中心，促进学生的德、智、体全面发展。
2. 沟通学院领导、老师与同学之间的联系，促进老师和同学之间、同学和同学之间的团结，发挥桥梁与纽带作用。
3. 遵循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配合学校和学院的中心工作，协助学院创造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，创造良好的教育秩序和学习、生活环境。
4. 以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为方针，广泛开展各种生动活泼、健康有益的校园活动，创造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，为学生的成长成才服务。

**第五条 工作目标：**

1. 学院内相关部门及学生以院研究生会为组织媒介，建立定期沟通并积极解决问题的维权服务体系。
2. 开展学术交流、科技创新、社会实践和文化体育活动，激发研究生的科研热情，开拓学术视野，培养学术精神。
3. 培养未来研发、科研人员的创新能力，培养下一代接班人。
4. 多方联系、定期培训、定点认证的培训认证体系。
5. 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，发挥社会精英群体辐射带动作用的社会服务体系。

6. 定期组织，打造品牌的文化活动体系。
7. 积极沟通、互通信息、精诚合作的交流合作体系。

#### **第六条 工作原则：**

1. 忠于本职工作
2. 相互尊重信任
3. 积极参与策划
4. 努力付诸实践
5. 加强信息沟通
6. 不断创新思路
7. 制度完善透明

## **第二章 成员权利和义务**

**第七条** 凡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，承认本会章程，经主席团、院研究生会审批通过均可成为研究生会成员。

#### **第八条 研究生会成员的基本权利：**

1. 依据章程规定的民主程序，讨论和决定院研究生会重大事务。
2. 对院研究生会的工作提出建议、批评和实行监督。
3. 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。
4. 参加院研究生会组织的各种活动。
5. 参与学院研究生日常事务的基本管理活动。

#### **第九条 研究生会成员的基本义务：**

1.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遵守国家法令和校规校纪。
2. 遵守《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章程》和学院的有关章程，执行院研究生会决议，维护院研究生会荣誉和利益。
3. 积极参加院研究生会的各项活动。
4. 积极协助学院分管研究生的老师。

## **第三章 组织机构与职权**

#### **第十条 组织架构**

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下设几大职能部门，分别为：秘书部、文体部、党建部、心理部、实践部、学术部、职前技能部。

### **第十一条 主席团**

研究生会主席（一名），

研究生会副主席（若干名副主席），

研究生会秘书长（一名），

#### **职责：**

1. 主席对院研究生会全面负责，传达上级指示精神，定期向院研究生党支部以及团委汇报工作，提交述职报告，对外代表院研究生会；
2. 副主席协助主席搞好全面工作，总体处理院研究生会日常工作和解释事务，分别主管、具体领导院研究生会各部门工作；
3. 秘书长负责院研究生会的具体日常事务安排，主持院研究生会工作，安排各部门工作，定期召集院研究生会全体大会；
4. 主席团定期主持召开院研究生会干部会议，研究布置院研究生会工作，监督各部门执行工作计划的情况，并进行检查、总结，负责组织安排院研究生会重大活动和主要工作；
5. 深入到同学中去了解掌握情况，发现问题，及时组织研究解决；
6. 对院研究生会各部门负责人的任免有提名权和决定权；
7. 协调院研究生会各部门关系，促进各部门互相配合共同开展工作；
8. 组织院研究生会干部学习相关的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；

#### **部长职责：**

1. 按时、保质完成学院老师以及院研究生会主席团交待的任务；
2. 合理调配本部门干事的工作，争取创造性的开展本部工作；
3. 在院研究生会定期召开的常委会中，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，并予以表决。

### **第十二条 秘书部**

**总则：**本部门旨在协助学院研究生分管老师和研究生会主席团，负责研究生办公室日常值班，管理全院研究生档案。本部门隶属于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。

1. 负责院研究生会相关档案的管理工作，院研究生会文件的印发、文件的编号和立卷归档；
2. 负责督促各部门工作，及时汇总会议记录、通讯稿、照片等活动资料；
3. 负责院研究生会的调研工作，协调院研究生会各部门工作，加强部门间联系；
4. 负责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值勤及处理日常事务；

5. 收集并总结同学们的意见，针对各种线索展开调查研究，为本会的决策提供信息支持；
6. 健全研究生各项活动的出勤考核制度，并将考核制度及时提交学院研究生团委；

### **第十三条 文体部**

**总则：**本部门旨在丰富研究生的业余文化生活，培养研究生综合实力，提供研究生身体素质。本部门隶属于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。

1. 负责组织学院文艺、体育活动；
2. 下设学院研究生篮球队、足球队等其他运动代表队；
3. 积极参与吉林大学组织的各项体育赛事；
4. 促进学院研究生的锻炼风气形成，增强研究生体质。

### **第十四条 实践部**

**总则：**本部门旨在提高学院研究生的社会实践水平，负责学院研究生日常事务的管理工作。本部门隶属于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。

1. 积极与研究生各班班长保持联系，帮助学院研究生老师布置工作，并及时向分管老师做出反馈；
2. 对于学院研究生群体的大型事件，例如活动、答辩等，负责拍照和摄像；
3. 协助学院研究生快速融入校园科研生活，负责研究生新生的迎新工作；
4. 协助研究生老师管理本院研究生的学籍注册、研究生证充磁等工作；
5. 协助研究生老师进行学生寝室的安全管理，负责每学年的寝室安全考核的考核工作；
6. 管理研究生“三助”人员的档案关系，组织“三助”人员培训活动，并协助其开展实践工作；

### **第十五条 党建部**

**总则：**本部门旨在协助学院研究生党；支部健全党组织，发展优秀的学生党员，开展党内活动，丰富党的组织生活。本部门隶属于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，独立运营。

1. 负责学院研究生学生党支部的健全工作；
2. 负责协助各个研究生党支部书记的日常事务；
3. 协助支部书记进行全院研究生党员、预备党员的管理工作；
4. 协助学院分管研究生党委副书记老师，开展党支部活动，发展学生党员等日常事务。

### **第十六条 心理部**

**总则：**本部门旨在更好的预防学院研究生心理问题，缓解科研、就业心里压力，配合学校心理中心对研究生心理健康问题进行预防和配合治疗。本部门隶属于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

研究生会。

1. 协助学院研究生心理朋辈辅导员进行心理活动的开展；
2. 积极与其他同学沟通，及早的发现同学的心理问题；
3. 建立全院研究生每个学生的心理档案，对其家庭背景，思想动态进行记录和总结；
4. 对于心理问题的高发人群，进行重点监督，并及时的给予帮助；
5. 对于严重的心理问题的学生，及时向上级汇报；
6. 总结研究生常见的烦恼和心理问题，及时开展活动疏通压力。

#### **第十七条 学术部**

**总则：**本部门旨在提高学院研究生的科研水平，培养学术热情，形成良好的学术氛围，向外界展示学院学术成果，提高我院科研创新能力。本部门隶属于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。

1. 开展学术道德研讨会，健全学院良好的学术氛围；
2. 组织优秀的学术科研学生，开展学术大讲堂，分享科研的点点滴滴；
3. 鼓励科研创新，开展创新科研成果展；
4. 定期组织学院学术委员会、学位委员会的老师对全院研究生进行讲座；
5. 协助研究生老师审核评定每学年各项奖学金的人选。

#### **第十九条 职前技能部**

**总则：**本中心旨在提高学院研究生的就业竞争力，增加我院研究生就业机会，促进我院研究生毕业生更好地融入工作岗位。本中心隶属于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会，独立运营。

1. 定期开展就业分享会；
2. 树立就业先进典型；
3. 定期组织无领导讨论、压力面等面试环节模拟，并进行面试技巧的传授。

**第二十条** 各部门除完成部门的本职工作外，都应协助院研究生会相应其他部门办好各项活动。

## **第四章 附则**

**第二十一条** 本章程自颁布之日起开始试行，院研究生会主席团保留其修改权。

**第二十二条** 章程解释权归院研究生会主席团所有。

2016年11月14日